本项目为河东区审批事务服务中心帮办人员服务采购项目。本次采购项目主要为政务服务大厅提供帮办领办服务工作人员。本项目采购人为河 东区审批事务服务中心,费用由采购人支付。

	需求条款	具体要求
		(一)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与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二)财务状况报告等相关材料:提供 2018 年度或 2019 年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财务报告扫描件(应包括完整的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近 3 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羽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П	资格要求	(三)提供2020年至少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费的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四)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